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教外司办学〔2014〕1654号

关于进一步做好2014年下半年 本科以上层次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
教育局：

根据《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中外合作办学质

2. 网上申报系统开放时间为10月8日至31日，网址：
sp.crs.jsj.edu.cn。届时我司将统一分配各省级教育行政
主管部门、办学单位用户名和密码。

3. 各省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要对办学单位网上申报材料，进行形式审查和真实性把关，并统一向我司报送1份原件材料。

4. 我司将于9月底，委托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，分片开展网上申报系统培训工作，具体事宜另行通知。

二、规范办学核心内容

1. 要严格区分中外合作办学协议与校际交流项目协议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作办学条例实施办法》第六条、第三十七条有

1. 项目中方负责人及机构或项目的外方合作者 共六人

[illegible]

၂၀၁၆ ခုနှစ်၊ ဇူလိုင်လ ၁ ရက်နေ့တွင် အောက်ပါအတိုင်း ဖြစ်ပွားခဲ့သည်။

[illegible][illegible]